

##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108 年度廉政會報召開情形摘要表

開會時間/地點	本署第 1 會議室/108 年 11 月 27 日下午 2 時					
主席	陳召集人國恩					
出席委員	蔡副召集人長孟(請假)、葉委員一璋、謝委員添進、許委員績陵(請假)、滕委員永俊、黃委員肇嘉、許委員啟業、王委員正信、余委員淡香、林委員彥、王委員永萍、李委員莉雅、程委員旺順、賴委員美雲、黃委員民芳、扶委員大桂、許委員靜芝、李委員佩璘、廖委員德成、李委員皓、謝委員慶欽、張委員忠龍、石委員大誠、陳委員兼執行秘書德芳					
列席單位(或人員)	●本署政風室蔡專門委員秀卿、林科長偉國、林科長聖智、吳視察碧珊、曾科員斐鈺					
議題案件數	專題報告	3 案	討論提案	1 案	臨時動議	0 案
重要議題案由及裁示(決議)事項 (請以條列簡要敘明)	<p><b>壹、專題報告：</b></p> <p><b>一、「本署廉政業務工作報告」—政風室</b> 裁示：            (一) 以海巡署曾經發生過的案例為主，請政風室賡續編撰廉政指引，作為宣導教材使用。            (二) 請駐區督察與駐區政風加強橫向聯繫，機關內發現狀況時，應適時互相通報。            (三) 請本署各組室隊及各分署中心要求同仁傳遞機密文件應密封，密件公文須收好，並讓同仁知道機密維護的重要性。</p> <p><b>二、「主動清查發掘異常，維護機關廉能形象」—金馬澎分署</b> 裁示：            (一) 請各分署中心遇有疑涉貪瀆或重大風紀案件時，請即時通報本署政風室。            (二) 請設有大陸人民留置室的分署主動清查有無發生侵占留置物之異常情形。</p> <p><b>三、「艦艇建造風險評估與防制作為」—艦隊分署</b> 裁示：            請艦隊分署設立行政透明專區，適時主動提供資訊，讓國人檢視本署國艦國造的相關進度，降低外界的疑慮。</p> <p><b>貳、討論提案</b></p> <p><b>「結合所屬機關辦理『海巡機關提升廉政教育專案計畫』」—政風室</b> 裁示：</p>					

	<p>(一) 請各分署中心配合政風室辦理「海巡機關提升廉政教育專案計畫」。</p> <p>(二) 請各分署中心如有辦理對外相關宣導活動時，請通報本署政風室，並協助配合辦理反貪活動。</p>
<p><b>後續執行情形</b></p>	<p>函送指裁(示)事項予本署各組室及所屬機關，管制辦理。</p>

承辦人：曾斐鈺

職稱：科員

電話：02-22399201 轉 266883

1. 請主管機關政風機構於對外資訊網設置「廉政會報」專區，並依此格式揭露開會情形、防貪、肅貪相關議案等執行成效或成果報告。
2. 本表以 2 頁為限。